

資源增值計劃進展情況

行政長官在一九九八年《施政報告》中宣布，公營部門將會實施資源增值計劃。

2. 資源增值計劃的目的，是在二零零零／零一至二零零二／零三年度的三年內逐步達到佔政府基線營運開支 5% 的累積節省款額。迄今的進展情況如下：

- 在一九九九／二零零零年度，即資源增值計劃實施之前，各局／部門／資助機構已透過提高生產力，節省開支達 8 億多元，其中大部分已重行撥作提供新服務或改善服務之用。
- 在二零零零／零一及二零零一／零二年度，我們分別節省開支達 11.48 億元及 22.48 億元，即合共 34 億元，相當於基線營運開支的 3.3%。
- 至於二零零二／零三年度，各局／部門／資助機構已承諾再進一步節省開支約 19 億元。與二零零零／零一及二零零一／零二年所節省的 34 億元合計後，累積的節省款額將超過基線營運開支的 5%。各局／部門／資助機構現正擬備二零

零二／零三年度的預算草案，其間會訂定二零零二／零三年度節省開支的細節。

一 把一九九九／二零零零年度，即資源增值計劃實施之前所節省的 8 億元、二零零零／零一及二零零一／零二年度所節省的 34 億元，以及我們已承諾在二零零二／零三年度節省的 19 億元合計後，由二零零二／零三年度起，每年節省開支總額將達 60 億元。

所有節省款項都會重行撥作為市民提供新服務或改善服務之用。

3. 資源增值計劃的實施詳情，包括各部門在二零零零／零一及二零零一／零二年度節省的款項，載於該兩個年度的《資源增值計劃》小冊子及庫務局網站 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fb>)，供公眾閱覽。為方便議員參考，各部門在二零零零／零一及二零零一／零二年度按資源增值計劃累積的節省款額，列於附件。各局／部門／資助機構在二零零二／零三年度節省開支的細節擬備妥當後，同樣會以小冊子發表，並上載庫務局網站。

庫務局

二零零一年十二月

附件

局／部門／辦事處

2000-01年度和2001-02年度
按資源增值計劃節省的款項總額
(百萬元) (累積比率)

I. 行政長官辦公室、局和駐北京辦事處

行政長官辦公室	2.86	5.2
駐北京辦事處	2.99	5
公務員事務局	5.38	3
公務員事務局—公務員一般開支	5.7	3
工商局	2.68	3
工商局—海外辦事處	7.95	3.3
政制事務局	2.01	5
經濟局	2.05	3
教育統籌局	2.73	3
環境食物局	1.65	3.7
庫務局	4.42	3.7
財經事務局	4.22	3
衛生福利局	2.22	3
民政事務局	4.06	3
房屋局	1.25	3
資訊科技及廣播局	3.69	3
創新科技署(註 1)	0	4.4
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	10.59	3.7
規劃地政局及工務局	8.01	3
保安局	3.48	3
運輸局	2.08	3
小計 (A):	80.02	

II. 部門

漁農自然護理署	32.63	5
建築署	49.6	3.3
審計署	4.27	3.4
醫療輔助隊	1.91	3
屋宇署	14.15	3
政府統計處	23.71	3
民衆安全服務處	2.33	3

局／部門／辦事處

2000-01年度和2001-02年度
按資源增值計劃節省的款項總額
(百萬元) (累積比率)

民航處	29.28	4.3
土木工程署	32.51	3.9
公務員培訓處	6.33	4
懲教署	77.75	3
香港海關	53.75	3
衛生署	98.08	3
律政司	24	3.1
渠務署	55.81	3.5
教育署	89.29	5
機電工程署(以營運基金模式運作的組別除外)	6.04	3
環境保護署	30.8	3.6
消防處	86.83	3
食物環境衛生署	123.22	3.9
政府飛行服務隊	4.88	3.1
政府化驗所	5.98	3
政府車輛管理處	6.26	10.4
政府產業署	101.06	4.9
政府物料供應處	8.21	5
路政署	92.57	5
民政事務總署	26.86	3
香港天文台	6.73	3
香港警務處	372.24	3
房屋署	15.48	3.1
入境事務處	63.68	3
廉政公署	20.78	3
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	0.46	3.4
工業署(註 1)	3.49	4.4
政府新聞處	10.67	3
資訊科技署	20.42	3
稅務局	34.38	3
知識產權署	2.45	3
投資推廣署(註 1)	0	5
司法機構	28.18	3
勞工處	22.34	3
地政總署	41.81	3
法律援助署	6.87	3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	105.32	3

局／部門／辦事處

2000-01年度和2001-02年度
按資源增值計劃節省的款項總額
(百萬元) (累積比率)

管理參議署	1.66	3
海事處	34.74	3.5
法定語文事務署	3.33	3.1
破產管理署	4.09	3
規劃署	8	2
政府印務局	8.9	3.5
公務員敘用委員會	0.69	3.6
香港電台	14.48	3.1
差餉物業估價署	19.51	5.1
選舉事務處	3.04	5
社會福利署	223.64	3
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 委員會聯合秘書處	0.65	4.3
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	0.35	5
學生資助辦事處	2.52	3
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	2.49	3
拓展署	6.4	3
工業貿易署(註 2)	16.65	5.4
運輸署	24.23	3
庫務署	17.44	5.2
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	2.4	5
水務署	126.25	4.2
小計 (B):	2,364.87	

III. 資助機構

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	7.14	3
消費者委員會	1.99	3
當值律師服務	3.41	3
平等機會委員會	2.52	3
香港演藝學院	5.48	3
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	1.9	3
香港藝術發展局	3.42	3
香港生產力促進局	5.67	3
香港康體發展局	7.52	3
香港旅遊發展局	16.17	3
醫院管理局	819.97	3
申訴專員公署	1.99	3.1

局／部門／辦事處

2000-01年度和2001-02年度
按資源增值計劃節省的款項總額
(百萬元) (累積比率)

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	1.11	3
菲臘牙科醫院 (註 3)	1.23	1
技能訓練中心	7.48	5
職業訓練局	60.54	3
其他資助機構	2.89	3
小計 (C):	950.43	
總計 (A) + (B) + (C):	3,395.32	
(約為):	3,396	

註：

- (1) 在前工業署解散後，新的創新科技署和投資推廣署已成立。這兩個部門均當作透過前工業署精簡人手架構和運作程序的措施，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把資源分別增值 4.4% 和 5%。創新科技署計劃在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再按「資源增值計劃」目標，節省餘下的 0.6%。
- (2) 在工業署解散後，貿易署易名為工業貿易署，接替前工業署為工業界和中小型企業提供一般支援。
- (3) 由 2001-02 年度起，菲臘牙科醫院按資源增值計劃節省的款項，撥入衛生署名下呈報。